

证券代码：300429

证券简称：强力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2

债券代码：123076

债券简称：强力转债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强力新材”）（证券代码：300429，证券简称：强力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0日以直接送达、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吕芳诚、杨立、范琳、谭文浩。会议由董事长钱晓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贵安新区择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钱晓春、高彩娥、童小林、陈新杰、李树憬，共同出资设立嘉兴择遇讯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公司关联方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钱晓春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万元。

公司本次投资符合长期投资规划，有助于利用自有资金开展产业投资，促进产业协同发展及拓展后续业务合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6%，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相关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各投资方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按所投资金额取得等额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价格一致；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按市场收费水平确定，不存在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

关联董事钱晓春、管军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